

证券代码：831359

证券简称：恒光股份

主办券商：招商证券

湖南恒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四）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方式召开。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1 年 2 月 2 日上午 9 时。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31359	恒光股份	2021 年 1 月 29 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 本公司聘请的启元律师事务所达代炎律师。

（七）会议地点

湖南省衡阳市松木经开区上倪路湖南恒光化工有限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关于附条件生效的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申请公司股票终止挂牌的议案》

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发布的《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1-004）

（二）审议《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相关事宜的议案》

因公司拟申请公司股票在股转系统终止挂牌，为确保相关事项顺利进行，特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框架与原则下全权办理本次公司股票终止在股转系统挂牌的各项事宜，包括但不限于：

- （1）向股转系统提交本次公司股票终止挂牌的申请文件；
- （2）制定、审阅、修订及签署与本次公司股票终止挂牌相关的文件；

(3) 负责对股东权益保护措施作出相关安排，包括但不限于制定、修改、实施针对异议股东的保护措施；

(4) 办理本次公司股票在股转系统终止挂牌的所有相关手续；

(5) 负责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办理本次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后的相关事宜；

(6) 在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允许的前提下，办理与本次公司股票终止挂牌有关的必须、恰当或合适的其他事宜。

以上授权有效期为自本议案于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次公司股票终止挂牌事项办理完毕之日止。

(三) 审议《关于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异议股东保护措施的议案》

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发布的《关于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异议股东保护措施的议案》（公告编号：2021-005）。

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股票公开发行并在精选层挂牌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 登记方式

1. 个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2. 非自然人股东，由该企业负责人持营业执照复印件、本人身份证及负责人证明文件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须持营业执照复印件、本人身份证、企业负责人出具的授权委托书办理）。

3.登记方式可采用现场登记或书面通讯及传真方式登记。

（二）登记时间：2021 年 2 月 2 日上午 8：30 至 9：00

（三）登记地点：湖南省衡阳市松木经开区上倪路湖南恒光化工有限公司会议室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联系人：朱友良先生

（二）联系地址：湖南省衡阳市松木经开区上倪路湖南恒光化工有限公司

（三）联系电话/传真：0734-8328900

（四）会议费用：与会股东交通及食宿费用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湖南恒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湖南恒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1 月 18 日